

“挑战杯”青岛科技大学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组织委员会

关于组织开展第十一届“挑战杯”青岛科技大学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通知

各学院、校区：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国家双创工作部署，进一步聚焦为党育人功能，引导和激励大学生通过广泛的社会实践、深刻的社会观察，不断增强对国情社情的了解，激发创新精神，培育创业意识，提升社会化能力，决定举行第十一届“挑战杯”青岛科技大学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并推荐优秀作品参加省赛、国赛。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党委（校长）办公室、教务处、科技处、人文社科处、合作发展处、学生工作处、研究生院、团委

竞赛设立校级组织委员会，由主办单位有关负责人组成，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组织开展。校级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负责大赛的日常事务。

大赛设立校级评审委员会，由相关领域专家学者、政府部门负责人、行业领军人物、基层优秀青年代表、知名企业家等组成，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

二、参赛资格

（一）参赛对象

2022 年 6 月 1 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在校本科生、硕士研究生（不含在职研究生）。

注：本校硕博连读生（直博生）前两年可以按硕士学历申报作品。

（二）参赛方式

以项目团队形式参赛，每个团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10 人，每个项目指导教师原则上不超过 3 人，每位学生只能报名参加 1 个项目。建议根据作品需求组建学科和年级交叉、知识和技能互补的团队参赛。

三、参赛作品

（一）参赛作品组别

大赛聚焦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和乡村振兴、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目标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视察山东重要指示要求，下设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城市治理和社会服务、环境治理和可持续发展、文化创意和区域合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六个组别。

1. 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突出科技创新，在人工智能、网络信息、生命科学、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2. 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围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重大历史任务，在农林牧渔、电子商务、旅游休闲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3. 城市治理和社会服务：围绕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在政务服务、消费生活、医疗服务、教育培训、交通物流、金融服务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4. 环境治理和可持续发展：围绕可持续发展战略，在环境治理、可持续资源开发、生态环保、清洁能源应用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5. 文化创意和区域合作：突出共融、共享，紧密围绕“一带一路”和“长三角”“黄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经济圈”等经济合作带建设，在工艺与设计、动漫广告、体育竞技和国际文化传播、对外交流培训、对外经贸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6.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黄河生态保护修复、国土空间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滩区迁建、生态旅游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二）参赛作品要求

1. 参赛作品应有较高立意，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政策导向。应为参赛团队真实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存在剽窃、

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一经发现将取消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已获往届“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全国金奖（特等奖）、银奖（一等奖）的项目，不可重复报名。

2. 参赛项目涉及知识产权的，在报名时须提交具有法律效力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所有人的书面授权许可、项目鉴定证书、专利证书等。

3. 对于已工商注册的项目，在报名时可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含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股权结构等材料）。已工商注册项目的负责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企业法人代表在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4. 参赛项目可提供项目实践成效、预期成效等其他相关材料（包括项目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带动就业情况等）。

5. 参赛项目涉及动植物新品种的发现或培育、国家保护动植物的研究、新药物等的研究时，申报者可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四、赛事安排

（一）赛事报名

项目采取网上申报，所有参赛项目均需进行网络申报，使用山东省“挑战杯”专题网站“山东青创”平台（<http://www.sdqingchuang.com/>），于12月20日前完成作品

申报,具体操作步骤详见“山东青创”平台操作手册(附件1-2)

(二) 赛程安排

1. 校赛(2021年11月—2022年2月)

(1) 宣传筹备(2021年11月—2021年12月上旬)

各学院(校区)积极开展赛事宣传、组织动员师生参赛。各团队利用课余时间及假期开展社会调查、市场调研,进行技术研发、产品制作。完善参赛作品。

(2) 院赛(2021年12月中旬—2021年12月下旬)

各学院(校区)采用专家评选、答辩路演等形式完成院赛,并于2022年12月31日前将院赛结果报送学校团委。

(3) 校赛评审(2022年1月上旬—2022年2月)

1月上旬学校根据院赛情况组织参赛团队进行作品文本报送,学校组织专家进行作品文本初评,遴选进入校赛决赛答辩的团队。

1月中旬开展决赛答辩,决赛采取PPT陈述答辩的形式进行,综合作品文本和决赛答辩情况确定校赛获奖项目以及候选省赛项目。

1月下旬,学校针对候选省赛项目开展项目孵化专题培训,并遴选优秀项目报送省赛。

2. 省赛(2022年3月—2022年4月)

3月,推选项目参加“挑战杯”山东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并通过省级选拔确定候选国赛项目。

3. 国赛(2022年5月—2022年10月)

5月，学校组织国赛项目参加国赛作品文本初评。

6月—8月，学校针对国赛项目开展集中培训辅导，参赛团队利用暑假进行项目优化、提升。

8月，学校组织国赛项目参加国赛集中复评，通过集中复评确定入围国赛终审决赛项目。

9—10月，学校针对入围国赛终审决赛项目开展集中培训辅导。

10月下旬，学校组织国赛终审决赛项目参加决赛答辩及项目展示，角逐国赛金、银、铜奖。

五、作品评审

1. 学校将邀请相关领域校内外专家组成竞赛评审组，负责项目评审工作。

2. 评审工作基本原则：评审过程中综合考虑作品的社会价值、实践过程、创新意义、发展前景、团队协作等方面因素，突出实践导向，在考察项目商业价值的基础上，更加注重考察学生了解社会现状、关注社会民生、解决社会问题的能力和水平，以及团队协作精神和集体观念表现。

3. 评审专家评出校赛金、银、铜等奖，并择优推荐项目候选省赛。

六、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学校成立由分管学生、教学、科研、研究生工作副校长担任组长的竞赛工作领导小组，各学院、校区

要成立由党政负责人牵头的竞赛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具有科技创新精神和能力学生的引导，要认真组织好相关工作。

2. 精心组织，夯实基础。各学院、校区要严格把关、严格要求、精心挑选，组织专家评审进行指导，保证作品的质量；要根据各阶段时间节点制定竞赛组织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进度，确保工作及时推进。同时，各学院、校区建立竞赛作品库、指导教师库、专家库，做好优质作品培育和内涵建设。

3.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学院、校区要全方位、多层次、有重点地做好宣传工作，使“挑战杯”竞赛品牌在师生中产生更为广泛、更深远的影响，要广泛宣传竞赛中涌现的典型事迹和典型人物，引导和激励更多学生积极投身创新创业实践，在校园中形成崇尚学术、勇于创新，志存高远、追求卓越的浓厚氛围

七、其他

1. 赛事资讯

校团委挑战杯办公室 刘国立 联系电话：57767

2. 参考网站及新媒体平台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官方网站
<http://www.tiaozhanbei.net/>

共青团青岛科技大学委员会微信公众号：青岛科技大学团委

“挑战杯”青岛科技大学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组织委员会

2021 年 11 月 15 日